



鸡 肉 案

鸡 肉 案

凌 镇 浪
丘 允 爱

改 编
绘 画

福建人民出版社

封面设计：林路深

鸡 肉 案

凌 镇 浪 改编

丘 允 爱 绘画

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

(福州得贵巷27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三明市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X1092 1/64 印张1 3/16

1981年5月第1版

1981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 — 390,400

书号：8173·401 定价：0.11元

内 容 简 介

清朝嘉庆年间，渡鸡口姓姜的一家因蒸在锅里的鸡肉被偷吃，造成婆媳失和。婆婆诬赖媳妇偷吃，媳妇蒙冤受曲，愤而上吊，幸而被人搭救。知县王绍兰路过该地，不顾“清官难断家务事”的格言，亲自审理此案，用巧妙的办法查出了偷吃鸡肉的人，为受屈的媳妇申了冤，又教育了惹事生非的婆婆，使一家人重归于好。



1 清朝嘉庆年间，福州渡鸡口住有一户人家。寡母张氏，五十岁上下，儿子姜文刚刚成亲，新媳妇叫郑玉娘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

2 张氏的丈夫在世之时，靠摆菜摊过日。他死之后，姜文继承父业，起三更，睡半夜，埋头苦干，菜摊生意倒也兴隆。



3 郑玉娘一过门，就挽起袖管理家，蒸煮浆洗，守摊剔菜，从里忙到外。她平日爱惜丈夫，尊敬婆婆，乡亲们见了都赞叹说：“好一个贤惠娘子！”



4 这一家三口人，粗饭淡菜，倒也过得下去。美中不足的是，当婆婆的张氏既多心，又多话，专爱找媳妇的岔子，以显示当婆婆的威严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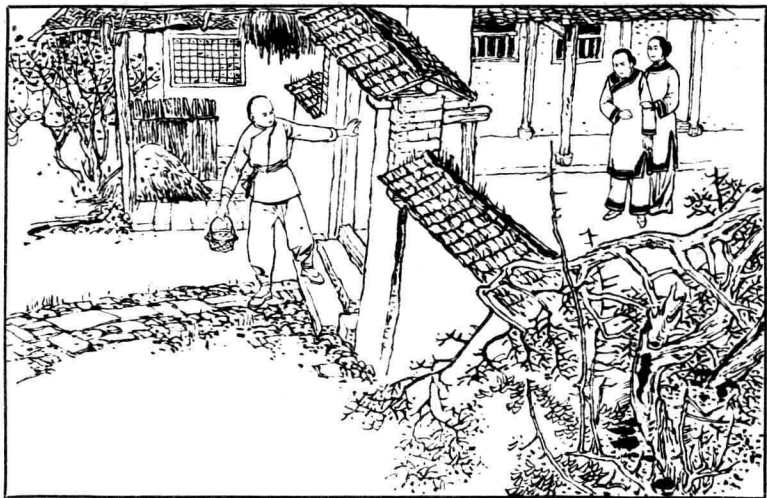
5 张氏还有一种毛病：嗜赌如命。一吃饱了饭，她就
把双脚翘上桌腿，和左邻右舍打起四色牌来，输了不愿走，
赢了还想赢，往往赌到半夜三更。人们暗地里都称她“四
色迷”。



6 张氏毕竟上了年纪，哪经得起天天熬夜？有一回，她病倒在床。媳妇连忙过来递茶送汤，又跟丈夫商量，请医调治。



7 医生诊明病根，开了药方，又交代姜文：“令堂并无大病，主要是熬夜过多，神损体亏。此症吃药为次，滋补为主，最好买一只乌肉鸡，加上当归炖服。”



8 姜文听说母亲无大病，这才放下心来。果然，张氏服过一帖药，就能起床走动。姜文忙完早市，急忙赶到集上买乌肉鸡去。



9 姜文将买来的乌肉鸡交给玉娘烹调，要她好生侍候母亲，然后他又到西湖官家村贩菜去。



10 玉娘将乌肉鸡杀净、切细，加上当归，放进锅里炖了起来。她怕火候不准确，特意点一条香线量时间，只要香线燃尽，鸡肉就炖好了。



11 玉娘坐在灶边，边烧火边缝制婆婆的冬衣。猛然，她听见婆婆又在门口招呼左邻右舍来赌博，急忙放下针线箩，走了出去。



12 玉娘轻声细语地劝阻张氏：“婆婆，打牌太伤神，您的病还没好，得注意保重啊！乌肉鸡快要炖好了，您就留在屋里等着吃鸡吧！”



13 张氏却把好心当作驴肝肺，脸一翻说：“哼，你公公在世时还不敢管我，你当媳妇的竟管起婆婆来！”